

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80学时未完成者将被曝光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74/2021_2022__E6_B3_A8_E5_86_8C_E4_BC_9A_E8_c45_74596.htm 日前，中注协发布《中国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制度》，定于2007年1月1日起实施。《制度》指出，对未完成继续教育学时且不符合豁免情形的注册会计师，要限期进行强制培训并予以公告。《制度》明确规定，注册会计师每两年为一个考核周期，每个考核周期内，注册会计师接受的继续教育累计不得少于80个学时，且任何一年均不得少于30个学时。各级协会要考核注册会计师参加继续教育的学时完成情况，对未完成继续教育学时且不符合豁免情形的注册会计师，由地方协会进行公告，并限期接受强制培训。《制度》还进一步明确了各级协会和事务所的职责分工，为切实转变行业的培训组织和管理机制，全面提升行业培训质量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证。中注协有关负责人表示，该《制度》的发布，是中注协全面贯彻落实行业人才培养“三十条”的又一重要举措，标志着注册会计师行业人才战略在制度建设方面取得了新的重大成果。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